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stainable Forest Holdings Limited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23)

執行董事委任

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宣佈，廖先生及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委任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廖信全先生（「廖先生」）及楊秀中先生（「楊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起生效。

廖信全先生，現年 52 歲，彼持有美國三藩市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英國 University of Reading 物業管理學士學位。彼具有逾十五年香港及中國物業發展和投資經驗。廖先生將負責本公司之整體公司策略。廖先生曾任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前稱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9)的執行董事，並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七日離任。

楊秀中先生，現年 48 歲，彼具有逾二十年投資組合及風險管理研究及分析經驗。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楊先生將負責本公司之整體管理。楊先生曾任青島控股國際有限公司(前稱華脈無線通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9)的執行董事，並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日離任。

除上述披露外，廖先生及楊先生於本公佈前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之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廖先生及楊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起為期 2 年，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有關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預先書面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予以終止。廖先生及楊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分別為 516,000 港元及 888,000 港元，有關金額乃經參考彼等之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行業薪酬標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廖先生及楊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廖先生及楊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規定作出披露之任何其他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概無有關廖先生及楊先生之委任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第(h)至(v)段之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廖先生及楊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永保林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靜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靜女士，蒙偉明先生，廖信全先生及楊秀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Keith Jacobsen 先生，吳弘理先生及吳偉雄先生。

* 僅供識別